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区农业农村委名义，依法统一行使区级农业农村系统内兽医兽药、生猪屠宰、种子、化肥、农药、农机、农产品质量、渔业等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

1.承担农作物种子、农药、肥料、农业植物检疫等方面的执法职能。

2.承担畜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动物防疫、畜禽屠宰、兽药等方面的执法职能。

3.承担渔业、渔船（不含渔船检验）、渔港等方面的执法职能。

4.承担农业机械使用操作、维修经营等方面的执法职能。

5.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有关执法职能。

- 6.指导各镇（街道）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 7.承担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有关访、投诉举报受理、纠纷调解工作。
- 8.承担与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有关的应急工作。
- 9.负责监督指导执法环节的隔离、封锁、扑灭等重大疫情应急处置。
-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设下列内设机构。

1.综合科。负责支队日常运转和重要事项安排落实。承担支队文秘、档案、保密、会务、执法信息公开等工作。承担财务管理、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与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有关的应急指挥、调度、处置工作。承担支队农业执法信息化建设工作。

2.法制科。组织实施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制度、执法案卷评查和评议考核制度、执法公示制度、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承担与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有关的信访、投诉举报受理、纠纷调解工

作。承担支队承办案件的立案、审查、审核。督促指导各镇（街道）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农业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相关工作。承担农业行政执法有关宣传教育工作。

3.执法一大队。承担农作物种子、农药、肥料、农业植物检疫、农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和执法职能。组织开展相关的专项执法。

4.执法二大队。承担畜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动物防疫、畜禽屠宰、兽药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和执法职能。监督指导隔离、封锁、扑灭等重大疫情应急处置。组织开展相关的专项执法。

5.执法三大队。承担渔业、渔船（不含渔船检验）、渔港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和执法职能。组织开展相关的专项执法。

6.执法四大队。承担农业机械使用操作、维修经营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和执法职能。组织开展相关的专项执法。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176.06 万元，支出总计 1,176.06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6.44 万

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相应的收入总数也就增加了。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39.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5.92 万元，增长 45.7%，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相应的人员经费和一般公用经费也就增加了。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9.0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37.05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02.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2.64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相应的人员经费和一般公用经费也就增加了。其中：基本支出 862.30 万元，占 78.2%；项目支出 240.46 万元，占 21.8%；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73.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21 万元，下降 26.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完成度较上一年有所增加，所以年末结转和结余有所下降。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76.0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26.44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相应的人员经费和一般公用经费也就增加了。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9.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5.92 万元，增长 45.7%。主要原因是. 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相应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就增加了。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4.99 万元，下降 1.4%，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7.05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2.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2.64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是. 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相应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也就增加了。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0.74 万元，下降 4.4%。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3.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21 万元，下降 26.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完成度较上一年有所增加。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09.17 万元，占 9.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4.30 万元，增长 15.1%，主要原因是. 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

(2) 卫生健康支出 41.41 万元，占 3.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32 万元，增长 14.7%，主要原因是. 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

(3) 农林水支出 899.10 万元，占 81.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9.74 万元，下降 8.15%，主要原因是. 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

(4) 住房保障支出 53.09 万元，占 4.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38 万元，增长 21.5%，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2.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51.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2.00 万元，增长 34.3%，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工资和五险一金等。公用经

费 110.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01 万元，增长 68.3%，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比上一年增加了 11 人公用经费增加 45.01 万元，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本年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途用于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1.5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03 万元，下降 20.8%。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因公出国境事务。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车辆用途)。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6.68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公车运行、维护及修理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33 万元，下降 33.3%。

公务接待费 4.8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到本单位开展公务活动接待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30 万元，增长 6.6%，主要原因是接待到本单位开展公务活动的人员数量和接待次数均较上年有所增加。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74 批次 601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80.56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3.34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6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会议次数比上年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1.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93 万元，增长 324.7%，培训的次数和人数较大的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95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本单位办公费、水电费、维修维护费、印刷费、邮电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9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有 26 位事业人员转为参公人员事业运行经费变成机关运行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021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部、委、办）对部门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7 项，涉及资金 185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表单位（盖章）：重庆市綦江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名称	农业综合执法专项经费（含抽样检测）			自评总分 （分）	99.9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联系人及电话	余永明 13983224546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执行率得分（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49.98	99.9	9.99		
	其中：中央补助				/		
	市级补助				/		
	区级资金	50	49.98	99.9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1 年我区农业综合执法任务			2021 年综合执法检查 879 次；案件办理 95 次；培训人员 5 批 300 余人次；宣传教育工作做得有声有色。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得分（分）
	执法检查	次	30	897	100%	30%	30
	执法办案	项	35	95	100%	35%	35
	执法培训	人	15	300	100%	15%	15
	宣传教育	项	10	1	100%	10%	10
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无						

预算单位主要领导：韩学文

绩效评价负责人：郭利

经办人：余永明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表单位（盖章）：重庆市綦江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名称	21 年农业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增殖放流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联系人 及电话	余永明 13983224546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执行率得分 (分)	
	年度资金 总额:	16		16	100	0	
	其中: 中 央补助	16		16		/	
	市 级补助					/	
	区 级资金					/	
	其 他资金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增殖放流任务			圆满完成增殖放流任务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 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 数 (%)	指标 得分 (分)
	放流鱼苗	批	45	1	100%	45%	45
	按数量质 量放鱼苗	项	45	1	100%	45%	45

未完成情况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	--

预算单位主要领导：
导：

绩效评价负责人：郭利

经办人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表单位（盖章）：重庆市綦江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名称	21 年动物疫病防控指定道口动物卫生监督建设建设与运行			自评总分（分）	87.7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联系人及电话	余永明 13983224546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执行率得分（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2.8	64	6.4	
	其中：中央补助					/	
	市级补助	20		12.8		/	
	区级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 21 年动物疫病防控指定道口动物卫生监督建设建设与运行正常			2021 年安稳动物卫生检查站运行良好；检查站大修项目完成 75%。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得分（分）
	检查站运行	项	55	1	100%	55%	55

	检查站大修	1	35	1	75%	35%	26.3
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由于其他多种原因，检查站大修开工较迟，造成到12月底只完成工作量的75%。（该工程现已完成）。						

预算单位主要领导：韩学文

绩效评价负责人：郭利

经办人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无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的。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其他资本性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电话：023-48677528